

腹膜平衡功能測試照護標準作業規範（一）

編號：AUQD51- P009

頁數：P009-1

總頁數：7

作業目的	適用範圍	使用器材、工具
<p>評估腹膜廓清效果、腎殘餘功能及調水能力，提供醫師開立適當處方。</p>	<p>一、腹膜透析患者標準腹膜平衡功能（Standard Peritoneal equilibration test，PET）檢查：                      （一）新病人開始完整正常透析 2~3 週後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（二）懷疑腹膜功能改變或更改透析處方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（三）腹膜炎患者治癒後 1 個月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、腹膜透析患者快速腹膜平衡功能（Fast PET）檢查：常規病人每半年檢測一次（4 月及 10 月）。</p>	<p>（一）外科口罩 ..... 1 付                      （二）紙口罩 ..... 1 付                      （三）75%酒精噴瓶..... 1 瓶                      （四）擦手紙..... 適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（五）24 小時小便試管..... 1 份                      （六）0、2、4、24 小時透析液試管.....各 1 份                      （七）酒精優碘 Povidone iodine alc soln 10 %..... 1 瓶                      （八）普通棉枝 ..... 1 包                      （九）20mL 空針... ..2 支                      （十）18 號安全針具... .. 2 支                      （十一）塑膠尿桶... .. 1 個                      （十二）塑膠吸管... .. 1 支                      （十三）檢體條碼標籤貼紙.....2 份                      （十四）檢驗單..... 依醫囑</p>

公佈日期：2020 年 04 月 | 修訂日期：2023 年 09 月第二次修訂

腹膜平衡功能測試照護標準作業規範（二）

編號：AUQD51- P009

頁數：P009-2

總頁數：7

項次	操作說明或作業流程	注意事項
壹	<p>執行前</p> <p>一、Standard PET：</p> <p>（一）尿液之收集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向病人和照護者說明二十四小時尿液收集的目的。</li> <li>2.向病人及其照護者衛教說明尿液留取的方法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（1）第一天早上 7：00 不論是否有尿意感，都需排空小便丟棄之後，開始留取至第二天早上 7：00 共 24 小時，解出之尿液需倒入塑膠尿桶內。</li> <li>（2）每一次的尿液都要收集於塑膠尿桶中。</li> <li>（3）完成 24 小時收集之後自塑膠尿桶中取 10 mL，置入試管內。</li> </ol> </li> </ol> <p>（二）透析液之收集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向病人和照護者說明二十四小時透析液收集的目的。</li> <li>2.向病人及其照護者衛教說明透析液留取的方法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（1）雙連袋腹膜透析：第一袋引流液開始收集，留取全天 24 小時引流液（四或五袋），抽取每袋引流液之百分之一，集中放置於收集瓶，測試當天早上第一袋留至醫院操作。</li> <li>（2）全自動腹膜透析者將機器總引流量（含手洗）混勻抽 10mL 放於 24 小時透析液試管。</li> </ol> </li> </ol> <p>（三）腹膜功能檢查當天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（1）病人將引流液收集瓶、24 小時尿液試管、紀錄單及 1.5%、2.5% 雙連袋透析液帶回腹膜透析室。</li> </ol>	<p>檢查時血糖不宜過高（&gt;300 mg/dL）。</p> <p>確認病人尿液及透析液收集正確且留取時間為 24 小時。</p>
公佈日期：2020 年 04 月		修訂日期：2023 年 09 月第二次修訂

腹膜平衡功能測試照護標準作業規範（二）

編號：AUQD51- P009

頁數：P009-3

總頁數：7

項次	操作說明或作業流程	注 意 事 項
貳	<p>(2) 早上暫不抽血，不進食早餐，直接至腹膜透析室。</p> <p>執行中</p> <p>一、操作步驟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洗手：依<u>洗手法標準作業規範</u>（N11035）執行。</li> <li>2.依醫囑執行。</li> <li>3.依病人辨識標準作業規範（N120181）確認病人身份，向病人及照護者說明目的及所需時間。</li> <li>4.戴上外科口罩，給病人戴上紙口罩，圍上圍簾或關閉治療室房門，避開出風口，掛上「治療中」標示牌以維護病人隱私。</li> <li>5.以 75%酒精噴灑清潔桌面，由中間向外環狀擦拭至完全乾燥。</li> <li>6.用物準備：將用物放至清潔桌面。</li> <li>7.準備病人。</li> <li>8.洗手：依洗手法標準作業規範（N11035）執行。</li> <li>9.依腹膜透析雙連袋管組換液技術標準作業規範（AUQD51-P001）操作。</li> </ol> <p>(1) 將前晚至少留置腹腔 8-12 小時之透析液完全引流乾淨，至少 20 分鐘之後讓病人平躺姿勢，灌入 2.5% 2000mL 透析液，每分鐘灌入 200mL 後左右翻身一次，總共 10 分鐘灌完，以利透析液均勻分佈於腹膜表面。</p>	<p>接觸病人前。</p> <p>執行無菌技術前。</p>
公佈日期：2020 年 04 月		修訂日期：2023 年 09 月第二次修訂

腹膜平衡功能測試照護標準作業規範（二）

編號：AUQD51- P009

頁數：P009-4

總頁數：7

項次	操作說明或作業流程	注意事項
	<p>(2) 抽取檢體：</p> <p>0 小時檢體：灌完後立即引流出 200mL，混合均勻後以無菌方式抽出 10mL，其餘 190mL 再灌回腹膜腔（此時管組與輸液管暫不分開）。</p> <p>2 小時檢體：透析液在腹膜腔 2 小時引流出 200mL，混合均勻後以無菌方式抽出 10mL，其餘 190mL 再灌回腹膜腔，此時即可將管組與身體分離。</p> <p>血液標本：於採檢第 2 小時透析液後，給病人抽血單至抽血櫃檯抽血。</p> <p>4 小時檢體：透析液在腹膜腔 4 小時後再完全引流出來（至少 20 分鐘），結束後將引流量記錄於腹膜功能測試檢驗單，再直接抽取 10mL。</p> <p>二、快速腹膜平衡功能測試：(Fast PET)</p> <p>(一) 尿液收集同腹膜平衡功能檢查 (Standard PET)。</p> <p>(二) 透析液之收集</p> <p>1. 向病人和照護者說明二十四小時透析液收集的目的。</p> <p>2. 向病人及其照護者衛教說明透析液留取的方法。</p> <p>(1) 透析液收集測試前一天，雙連袋腹膜透析者留取整天四袋（或五袋）引流液每袋百分之一，集中於收集瓶從中抽取 10mL 放入 24 小時透析液試管。</p> <p>(2) 全自動腹膜透析者將機器總引流量（含手洗）混勻後再從中抽取 10mL 放入 24 小時透析液試管帶回腹膜透析室。</p>	<p>在空腹時測量體重及身高。</p> <p>分離管組後即可抽取引流液 1/100 混入前三（四）袋中，再從中抽取 10mL 即為 24 小時透析液。</p> <p>病人說明換液方式與平日相同，不可因需至醫院檢查而改變治療時間。</p> <p>腹膜炎後如有調水變化提醒醫師是否需重做腹膜平衡功能測試。</p>
公佈日期：2020 年 04 月		修訂日期：2023 年 09 月第二次修訂

腹膜平衡功能測試照護標準作業規範 (二)

編號：AUQD51- P009

頁數：P009-5

總頁數：7

項次	操作說明或作業流程	注 意 事 項
參	<p>(3) 測試當天用 2.5% 透析液放於腹中 4 小時，在第 4 小時以前至腹膜透析室，並攜帶一袋透析液換液（濃度不限），以 20 分鐘完全引流出透析液，（或以同樣方法在家操作）記錄調水量，並抽取 10mL 放於 4 小時透析液試管。</p> <p>執行後</p> <p>一、整理環境，使用後物品依生物醫療廢棄物感染管制作業要點（L05325）處理。</p> <p>二、洗手：依<u>洗手法標準作業規範</u>（N11035）執行。</p>	<p>接觸病人體液及周遭環境後。</p>
公佈日期：2020 年 04 月		修訂日期：2023 年 09 月第二次修訂

腹膜平衡功能測試照護標準作業規範（三）

編號：AUQD51- P009

頁數：P009-6

總頁數：7

異常狀況	發生原因	處理對策
病人檢體收集錯誤。	(一) 檢體量不足或過多。 (二) 已進食。 (三) 已抽血。 (四) 末袋已在家中更換。 (五) 小便收集不完整。 (六) 收集檢體時間不足二十四小時。	1. 向病人說明檢查之重要性並重新指導留取方法。 2. 再重新約定時間返院檢查。 3. 照護者有疑問時，負責之透析治療師（員）應主動確認照護者的瞭解情況，必要時再次給予衛教說明。

公佈日期：2020 年 04 月 | 修訂日期：2023 年 09 月第二次修訂

腹膜平衡功能測試照護作業規範（四）

編號：AUQD51- P009

頁數：P009-7

總頁數：7

參考資料：

洪思群（2020，11月）·腹膜透析之處方與適量透析·於台灣腎臟醫學會主辦，第二十梯次醫師腹膜透析訓練班（38-46）·台北市：

台大醫學院。

臺灣腎臟護理學會編印（2006，12月）·腹膜透析平衡功能測試·透析護理技術標準（76-84）·台北。

公佈日期：2020 年 04 月

修訂日期：2023 年 09 月第二次修訂